

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在香港地区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促进公司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，拓展国际业务，加快公司的国际化进程，提高企业竞争力，根据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，公司拟于香港地区设立全资子公司“牧原国际有限公司”（公司名称以实际注册结果为准，以下简称“牧原国际”）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1. 对外投资地区：中国香港
2. 拟定名称：“牧原国际有限公司”（公司名称以实际注册结果为准）
3. 拟定注册资本：100 万港元
4. 股权结构：公司持股 100%
5. 资金来源：公司自有资金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 2017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香港地区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《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详见 2017 年 9 月 16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以上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在香港地区设立全资子公司“牧原国际”主要是为了为促进公

司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，拓展国际业务，加快公司的国际化进程，提高企业竞争力。本次对外投资项目不会产生因市场、技术、环保、财务等因素引致的风险，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16日